男人啊,你也许遭遇了家庭暴力!

工资卡被老婆收走了

家庭暴力报警今后也将纳入"110"出警范围,新出台的《关于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若干意见》让很多家庭暴力的受害者吃了一颗"定心丸"。

记者昨天从江苏省妇女维权中心获悉,今年以来,中心受理家庭暴力投诉案件有39件,已经超过去年全年家庭暴力投诉案件的总数。专家指出,"家暴"投诉数量的增加,一方面是因为大家法律维权意识的增强,另一方面则是因为在新形势下各种新型的家庭暴力形式也随之产生。

你遭到了家庭暴力还不知道

她:嫁到美国变疯了,丈夫分文不掏

7年前,刘小姐的婚姻曾让周围的姐妹们无比羡慕:学计算机的老公年纪轻轻就被美国一家大公司作为人才引进,不仅年薪达数十万美元,而且刘小姐还作为配偶顺利拿到签证跟随老公出国,从此过上悠闲的主妇生活。

然而7年后,刘小姐的妈妈深夜接到了一个让她从此陷入深渊的电话。

电话里女婿用冰冷的声音告诉她:"你女儿精神有问题,我让她回国来治病了!"当刘小姐单身一人从大洋彼岸回到家里的时候,亲人们差点认不出她:深陷的眼眶,空洞的双眼,憔悴的面容经常一个人自言自语。医院诊断刘小姐由于长期抑郁已经精神失常,属于二级残疾。

这样的诊断结果让刘妈妈难以接受,更让她愤怒的是,女婿这时候竟然提出离婚,而且说:"精神失常是她自己的问题,生活费、医疗费都要她自己解决,我不会给一分钱!"

"7年的夫妻,他竟然能这样绝情!"刘妈妈说起来就忍不住掉泪,"现在我女儿时好时坏,发病的时候谁都不认得。可清醒的时候她告诉我,她不想离婚,她还很想他!"

他:买东西超过50元,要向老婆请示

方先生在朋友圈中是出了名的"老好人",在家里也是名副其实的"妻管严"。

打方先生结婚起,家里的"财政大权"就一直由老婆掌管。方先生每月发了工资都要上交,后来变成工资卡后,老婆索性把卡没收。在方先生的记忆里,自己兜里的钱一直没超过50元,有时想买包烟竟然都掏不出足够的钱来。

"老婆说,50元以下的东西我可以自己做主;超过50元钱的,必须及时向她电话请示,详细说明要买什么东西,有什么用途,有没有打折等等。"方先生告诉记者。

"有一次,我自己在超市买了双袜子,就15块钱的东西,可回去被她说了半天!"方先生说起来都有点哭笑不得,"我都40多岁的人了,有时买东西需要请示,我只好躲到角落里去打电话,让人听到了不笑话我嘛!"

方先生说,刚结婚的时候他觉得钱交给老婆打理自己也乐得轻松,可现在自己连50元都做不了主,就实在让人郁闷了!

[案例点评]

家庭暴力如何界定?过去大家往往认为是夫妻间身体方面的摧残,其实,身体暴力只是家庭暴力的一方面,家庭暴力还包括有性暴力、精神暴力、经济控制暴力。

专家告诉记者,经济控制暴力如今已经成为家庭暴力的新形式,夫妻一方通过对夫妻共同财产和家庭收支状况进行严格控制,让对方自尊心、自信心、自我价值感被摧毁,这种经济控制行为也是一种家庭暴力。

家庭暴力的受害者不分男女。像方先生这样的"妻管严",每月只有几十元的零花钱,他一样是家庭暴力的受害者。而像刘小姐这样自己没有经济来源,又没有独立生活能力,她丈夫的行为不但是经济控制暴力,严重的还可能构成遗弃行为。

看看人家多有维权意识

打个维权电话 为以后离婚留下证据

"我来这就是想留个证据,以后要真到离婚的地步我也能翻出他的案底来!"今年7月份,费女士在朋友的陪伴下来到江苏省妇女维权中心,她向工作人员哭诉说,"昨天晚上我丈夫又打我了,手上、腿上都有伤呢!"

费女士结婚5年,生孩子之前丈夫对她很好,怀孕的时候更是百依百顺,可是等到女儿出生,丈夫就像变了个人,常常莫名其妙就又打又骂,要不就几天不和她说话,故意冷落她。

"一直以来,我看在女儿年纪太小的份上,我都不跟他计较,能忍就忍,可后来他变本加厉,打起来也越来越厉害了!"费女士说自己去年有一次打了110报警,可警察来一看就说夫妻吵架是"家务事",劝了劝,连个笔录都没做就走了。

"警察都不管,我丈夫就更嚣张了!"费女士说打那以后她就开始考虑怎么留下点证据,为以后的离婚做准备。听朋友建议,她选择到妇女维权中心来投诉,她说自己想做一个伤情鉴定,"万一今后哪一天离婚告到法院,我也可以拿出伤情报告来,看他还有什么话说!"

做个伤情鉴定 抓住老公的"把柄"

打电话固然能留个"案底",可这挨打到底是真是假又该如何判定呢?万一夫妻吵架,一方一怒之下,就虚拟个挨打的"事实",另一方岂不冤透了?

要说这事也不难解决,挨打的一方去做个伤情鉴定,取个证就很有说服力了。采访中,记者了解到,南京还真有给妇女提供这样的伤情鉴定的医院!

昨天,南京医科大学司法鉴定所、江苏省妇女伤情鉴定中心的负责人王建文介绍,该中心自2005年成立一来,已经接待各类伤情鉴定6000多例,其中近90%是因为交通意外提出的。因家庭暴力要求做伤情鉴定的只有不到20人。这些女性做鉴定的目的,并不都是为了上法庭、离婚,不少女性是为了掌握对方的一个"把柄",以便让丈夫在今后的生活中不要随便"动武"。

南京某高校的一名女老师,因为琐事和丈夫发生了争执,结果被丈夫打了一顿,而在这之前,丈夫已经打了她两次。越想越气的她感到非常委屈,更是觉得不能让丈夫养成打她的习惯。于是,她走进了省妇女伤情鉴定中心要求鉴定。她明确告诉鉴定的专家,她鉴定伤情的目的也不是为了离婚,只是想以此作为对丈夫的威慑,让他以后不再打老婆。经过鉴定,她只是在身体隐蔽部位有皮肉伤,情况不是很严重。拿着鉴定结果,她和丈夫进行了一次深谈,丈夫认错并且写下保证书,承诺今后再也不打老婆了。

[案例点评]

江苏省妇联权益部有关人士告诉记者,家庭暴力具有一定的隐蔽性,有的受害者在受到暴力时因为害怕家丑外扬不愿意报警,有的打了110报警,但许多警察出警后,一看是夫妻打架,很多时候就将之作为家务事,要么一走了之,要么在出警记录上记一笔"家务纠纷,已经处理"等含糊内容。这次出台的《关于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若干意见》,规定今后对于家庭暴力的110报警都必须出警,而且还要求做笔录,并进行劝导,这对于受害者来说无疑是吃了颗"定心丸"。

专家提醒,按照新婚姻法规定,因家庭暴力导致离婚的,无过错方有权请求损害赔偿。因此,对于受害者来说,应该学会保留一些家庭暴力的施暴证据,除了报警以外,也可以通过向政府部门投诉求助的方式留下"家暴证据"。

统计

江苏"家暴"投诉案件数量逐年上升

"今年以来,我们已经受理家庭暴力投诉案件39件,而去年全年家庭暴力投诉案件的总数也只有32件。"江苏省妇女维权中心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。在维权中心,这里有来自妇联、法院、律师事务所、劳动保障等部门的专家每天接待受害妇女的来电、来访,同时还会对受害者进行相应的回访。

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家庭暴力一直都是妇女维权的焦点问题,家暴案件占全部投诉案件的比例要达到10%以上。而对于那些受到家庭暴力伤害的妇女,专家首先会建议她们去免费的伤情鉴定所做专业的鉴定,医院出具的伤情报告可以作为她们日后的证据。其次,对于一些懦弱的受害者,"吃一堑却没有长一智"的人,专家会教她们提高法律意识,不要一味退让,学着用法律来保护自己。另外,中心还有一些专门的心理专家介入,他们会听受害者倾诉,帮助受害者分析家庭暴力的原因,同时告诉她们一些避免发生暴力,以及免于受伤害的技巧。

快报记者 都怡文 张星